

认证机构依法从事认证活动自我声明

我机构作为一家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，我们郑重声明，在从事认证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标准和规范要求，确保认证活动的合法性、公正性、客观性和有效性。为此，我机构谨向全社会公开声明如下：

一、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》、《认证机构管理办法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，依法开展认证活动，确保认证工作的全过程合法合规。

二、在认证活动中保持客观、公正的立场，不受任何利益关系的影响，确保认证结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。

三、严格按照认证标准和程序开展认证审核工作，确保审核过程的严谨性和规范性，确保认证结果能够真实反映被认证组织的实际管理水平和运营状况。

四、在认证过程中获取的被认证组织的商业秘密、技术秘密和个人隐私等信息，严格保密，不泄露给任何无关第三方，切实维护被认证组织的合法权益。

五、在对外宣传和业务推广过程中，如实介绍认证机构的资质、能力和认证范围，不夸大宣传，不误导客户，不进行虚假宣传或不正当竞争行为。

六、积极配合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，如实提供与认证活动相关的文件、资料和信息，不隐瞒、不拒绝、不阻碍监督检查工作的开展。对于监管部门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高度重视，认真分析原因，及时制定整改措施，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，确保问题得到彻底解决。

七、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，推动行业自律，为认证行业的健康发展贡献力量，努力提升认证行业的社会形象和公信力。

八、我们承诺尊重客户的合法权益，为客户提供优质、高效的认证服务，确保客户在认证过程中得到公正、公平的对待。

我机构将始终坚守法律底线，严格履行上述声明内容。如有违反，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后果，并自愿将本声明通过我机构官网公开，接受全社会的监督。

认证机构（盖章）：数网信认证服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杨舒

日期：2025年5月10日

